「雇主聘僱本國籍照顧服務員補助辦法」申請書（第__次申請）

申請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雇主 姓名		雇主 身分證統一編號	
連絡電話		電子郵件	
戶籍地址			
被看護者 姓名		被看護者 身分證統一編號	
看護地址			
原推介單位	縣 市　　長期照顧管理中心		
檢附文件	□1、申請書 □2、聘僱名冊及印領清冊 □3、領據 □4、薪資轉帳金融帳戶影本 □5、受僱之照顧服務員身分證影本 □6、勞動契約影本 □7、各直轄市或縣(市)政府開立之推介證明		
申請補助期間	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		
申請金額	新臺幣　　萬　　元整		
切結簽章	本人如有「雇主聘僱本國籍照顧服務員補助辦法」第6條所列之情形，除願歸還已領取之款項外，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特此切結為憑。 雇主簽名或蓋章：		
審核（申請人請勿填寫）	**審核意見**	**□ 符合申請條件_____人** **□ 不符合申請條件_____人，原因：_____** **經審核合格發給補助金計新臺幣_____元**	
	承辦人員：　　業務主管：　　機關首長： **中　華　民　國　年　月　日**		